

涉及售賣偽冒藥物案件的人士被判罰款

香港海關向本會提供3宗分別於2018年12月至2019年1月審理完結的售賣偽冒藥物案件資料，涉案的店舖都位於九龍。

件有12宗，與2017年的11宗相若。涉案店舖的地理分布方面，6間位於九龍，另有6間在新界。

監禁，最長刑期為18個月。另有8人被判社會服務令，服務時數最長達240小時。在其他案件亦分別有3人被判緩刑，1人被判簽保守行為。

2018年審理完結的案件回顧

2018年內審理完結的售賣偽冒藥物案

在上述12宗案件中，共有5間公司及18人被判罰。刑罰主要是罰款，當中有1宗案件的店東被判罰款\$38,000。共有3人被判

案件中被偽冒的藥物包括中藥及西藥，其中偽冒「威而鋼」(「VIAGRA」)的產品次數最多，12宗案件中有9宗涉及該品牌。

涉及售賣偽冒藥物的店舖 (2018年12月至2019年1月審理完結的案件)▲

涉案店舖名稱及地址◇	涉案偽冒藥物名稱	有關控罪*(干犯人)	有關刑罰
九龍 Kowloon			
1 建樂大藥房 Kin Lok Dispensary Ltd. 土瓜灣道78-80號安定大廈地下5號舖 Shop No. 5, G/F, Honour Building, 78-80 To Kwa Wan Road	應用偽造商標的貨品 ●「威而鋼」、「VIAGRA」	a: 售貨員、2名董事、公司	售貨員: 罰款\$15,000 董事A: 180小時社會服務令 董事B: 以\$2,000簽保守行為24個月 公司: 罰款\$15,000
2 九龍大藥店 Kowloon Medicine Shop 佐敦彌敦道225號明珠廣場地下店舖D Shop D, G/F, Pearl Oriental Tower, 225 Nathan Road, Jordan	應用偽造商標的貨品 ●「威而鋼」、「VIAGRA」	a: 2名售貨員	2名售貨員: 各罰款\$20,000及監禁1個月 緩刑1年
3 聯泰大藥房 K.N. Dispensary 旺角亞皆老街40-46號地下D1號舖 Shop D1, G/F, 40-46 Argyle Street, Mong Kok	應用偽造商標的貨品 ●「公牛牌」、「BULL HEAD BRAND」、「南聯骨節靈」	a, b: 董事、公司	董事: 罰款\$12,000及監禁3星期 緩刑2年 公司: 罰款\$22,000

消費者可向海關舉報

根據《商品說明條例》，出售或供應附有偽造商標或虛假商品說明的貨品屬嚴重罪行，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罰款\$50萬及監禁5年。

市民如對藥物真偽有所懷疑，應立即停止服用，並向供應商或商標持有人作出查詢。若發現有售賣偽冒藥物的情況，可致電海關24小時熱線2545 6182舉報。

資料來源：香港海關

註 ◇ 涉案店舖名稱及地址記錄自公司註冊處的商業登記證，店舖招牌所顯示的名稱可能有異。

▲ 審理完結是指審理相關案件的所有法律程序包括審訊和上訴經已完成。

* a: 違反香港法例第362章《商品說明條例》第9(2)條「出售應用偽造商標的貨品」。

b: 違反香港法例第362章《商品說明條例》第9(2)條「為售賣或任何商業或製造用途而管有應用偽造商標的貨品」。